附件1

**相关规则修正案**

**一、《大连商品交易所结算管理办法》修正案**

第六十条 会员进行实物交割,应按规定向交易所交纳交割手续费。，具体标准由交易所另行公布在各品种期货业务细则中载明。

交割手续费从会员的结算准备金中扣划。

**二、《大连商品交易所交割管理办法》修正案**

第七十四条 进行实物交割的双方应分别向交易所交纳交割手续费。

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及损耗费等费用见各品种期货业务细则规定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三、《大连商品交易所黄大豆1号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二条 黄大豆1号交割手续费为4元/吨；检验费为2元/吨；仓储及损耗费（包括储存费、保管损耗、熏蒸费）收取标准为0.40元／吨•天，5月1日至10月31日期间，每天加收0.10元／吨的高温季节储存费。黄大豆1号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及损耗费（包括储存费、保管损耗、熏蒸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5月1日至10月31日期间加收高温季节仓储费。

**四、《大连商品交易所黄大豆2号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五条 黄大豆2号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检验费由交易所制定并公布。黄大豆2号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及损耗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黄大豆2号仓储及损耗费收取标准由交易所公布。对于黄大豆2号厂库标准仓单，标准仓单注销日后（不含注销日）4个自然日内（含当日）按照大豆现货标准收取仓储及损耗费；标准仓单注销日后（不含注销日）4个自然日后（不含当日）分别按照豆粕和豆油现货标准收取仓储及损耗费。

**五、《大连商品交易所豆粕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一条 豆粕期货合约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检验费为3元/吨；仓储及损耗费（包括储存费、保管损耗、熏蒸费）收取标准为0.50元／吨•天。豆粕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及损耗费（包括储存费、保管损耗、熏蒸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六、《大连商品交易所豆油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十九条 豆油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检验费为3元/吨；仓储及损耗费（包括储存费、保管损耗）收取标准为0.90元/吨•天。豆油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及损耗费（包括储存费、保管损耗）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七、《大连商品交易所棕榈油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一条 棕榈油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检验费为3元/吨；仓储及损耗费（包括储存费、保管损耗）收取标准为0.90元/吨•天。棕榈油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及损耗费（包括储存费、保管损耗）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八、《大连商品交易所玉米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六条 玉米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检验费为1元/吨；仓储及损耗费（包括储存费、保管损耗、熏蒸费）收取标准为0.50元／吨•天，5月1日至10月31日期间，每天加收0.10元／吨的高温季节储存费。玉米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及损耗费（包括储存费、保管损耗、熏蒸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5月1日至10月31日期间加收高温季节仓储费。

 **九、《大连商品交易所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一条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交割手续费为2元/吨；取样及检验收费实行最高限价，由交易所制定并公布；仓储费收取标准为1元/吨•天；标准仓单无损耗费。线型低密度聚乙烯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无损耗费。

**十、《大连商品交易所聚氯乙烯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一条 聚氯乙烯交割手续费为2元/吨；取样及检验收费实行最高限价，由交易所制定并公布；仓储费收取标准为1元/吨•天；无损耗费。聚氯乙烯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无损耗费。

**十一、《大连商品交易所焦炭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一条 焦炭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仓储费收取标准为1元/吨•天。焦炭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十二、《大连商品交易所焦煤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一条 焦煤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仓储费收取标准为1元/吨•天。焦煤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十三、《大连商品交易所铁矿石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三条 铁矿石交割手续费为0.5元/吨；仓储费收取标准为0.5元/吨•天。铁矿石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十四、《大连商品交易所鸡蛋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七条 鸡蛋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检验费、仓储费收取标准由交易所另行公布。鸡蛋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十五、《大连商品交易所纤维板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四条 纤维板交割手续费为0.2元/立方米；取样及检验收费实行最高限价，由交易所制定并公布；仓储费收取标准由交易所公布；无损耗费。纤维板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无损耗费。

**十六、《大连商品交易所胶合板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三条 胶合板交割手续费为0.01元/张；取样及检验收费实行最高限价，由交易所制定并公布；仓储费收取标准由交易所公布；无损耗费。胶合板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无损耗费。

**十七、《大连商品交易所聚丙烯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一条 聚丙烯交割手续费为2元/吨；仓储费收取标准为1元/吨•天；无损耗费。聚丙烯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无损耗费。

**十八、《大连商品交易所玉米淀粉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一条 玉米淀粉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取样及检验收费实行最高限价，由交易所制定并公布;仓储及损耗费收取标准由交易所公布。玉米淀粉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及损耗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十九、《大连商品交易所乙二醇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一条 乙二醇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取样及检验收费实行最高限价，由交易所制定并公布；仓储费收取标准为1.5元／吨·天；无损耗费。乙二醇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无损耗费。

**二十、《大连商品交易所粳米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二条 粳米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取样及检验收费实行最高限价，由交易所制定并公布;仓储及损耗费收取标准由交易所公布。粳米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及损耗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二十一、《大连商品交易所苯乙烯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二条 苯乙烯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取样及检验收费实行最高限价，由交易所制定并公布；仓储费收取标准为1.6元／吨·天；无损耗费。苯乙烯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无损耗费。

**二十二、《大连商品交易所液化石油气期货业务细则》修正案**

第二十六条 液化石油气交割手续费为1元/吨，取样及检验收费实行最高限价，由交易所制定并公布；仓储费收取标准为1元/吨·天；无损耗费。液化石油气交割手续费、取样及检验费、仓储费等费用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无损耗费。

注：阴影部分为新增内容，双划线部分为删除内容。